

202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纪委和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主要职能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行政编制总数 39 人，实有在编人数 29 人；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雇员编制总数 6 人，实有雇员人数 5 人；退休 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6 辆，计划 2020 年采购 3 辆公务用车，包括定编车辆 6 辆。具体如下：

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行政编制总数 39 人，实有在编人数 29 人；雇员编制总数 6 人，实有雇员人数 5 人；退休 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6 辆，计划 2020 年采购 3 辆公务用车，包括定编车辆 6 辆。
2. 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

三、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0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2. 履行监督第一职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3. 深化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4.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完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治“四风”长效机制；5. 持续抓好改革创新，着力增强纪检监察工作效果；6. 强化治理能力和制度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0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收入 5,00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668 万元，增长 114%，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5,001 万元。

2020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支出 5,00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668 万元，增长 114%。其中：人员支出 1,506 万元、公用支出 2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 万元、项目支出 3,256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2020 年新增项目经费工作基地运营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预算 2,55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506 万元、公用支出 2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 万元、项目支出 809 万元。

- (一) 人员支出 1,50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改革支出等。
- (二) 公用支出 23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
-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
- (四) 项目支出 809 万元，具体包括：
 -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办公室事务，统筹业务费（含工青妇、党群、计生经费），干部体检，党建工作（含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经费）；
 - 2. 派驻派出机构 5 万元，主要用于派驻派出机构工作经费；
 - 3.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68 万元，主要用于案件管理，党风廉政建设专项，纪律审查，审理违纪案件，信访举报，巡察工作，机动预备费；
 - 4. 培训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能力提升培训、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二、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

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预算 2,447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其中包括：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47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基地运营支出。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方式改革有关要求，跨年度项目编制分年度预算，按当年实际可支付规模编制实际预算并下达指标，当年新增政府采购跨年支付项目，以后年度支付规模以虚拟指标形式下达。据此，2020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采购项目共计 63 万元，按当年实际可支付部分下达实际指标共计 63 万元，按以后年度需支

付部分下达虚拟指标共计 0 万元。具体是货物采购 63 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7.00 万元，比 2019 年“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91.5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0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预算数 4.00 万元，与 2019 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支出方向：协助上级单位来我区开展案件调查、督导检查、相关单位来访调研、交流学习等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0 年预算数 123.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 年预算数 82.5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82.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 年预算数 40.5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9.00 万元。定编车辆共 6 辆，实际保有辆 6 辆，2020 年计划采购 3 辆公务车。主要开支增减原因：2020 年新增 3 辆公务车。由于原来公务车未配齐，按有关规定配备。公务用车主要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相关公务出行。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次年 6 月底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0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所有项目支出预

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并选取 1 个预算项目作重点绩效。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7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6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本部门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5.85 万元（与部门预算中行政机关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19.85 万元，增长 103%。主要是 2020 年新增 3 辆公务车和人员增加，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入	支		出
		2020年预算数	项 目	
一、财政预算拨款		5,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1	纪检监察事务	4,588
一般性经费拨款	5,001	行政运行		1,361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派驻派出机构		5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915
二、事业收入		二、教育支出		3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进修及培训		30
四、其他收入		培训支出		3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四、卫生健康支出		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行政单位医疗		35
		五、住房保障支出		219
		住房改革支出		219
		住房公积金		125

本年收入合计		购房补贴		94
上级补助收入	5,001		本年支出合计	5,001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001	支 出 总 计		5,001

表2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用事业基业弥补收支差额		
		财政预算拨款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5,001	5,001	5,001	5,00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1	5,001	5,001	5,00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5,001	5,001	5,001	5,001							

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20年政府采购项目	2020年面向中小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2020年面向小型、微型企业和政府采购项目 虚拟指标采购项目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1	1,745	3,256	63	626	376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	5,001	1,745	3,256	63	626	376

表4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745	1,745	1,745	1,745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1,745	1,745	1,745	1,745							
工资福利支出	1,506	1,506	1,506	1,506							
基本工资	208	208	208	208							
津贴补贴	864	864	864	864							
奖金	68	68	68	6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	85	85	85							
职业年金缴费	42	42	42	4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	35	35	35							
住房公积金	125	125	125	125							

单位：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	80	80	8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150	150
办公费	12	12	12	12
维修(护)费	4	4	4	4
公务接待费	4	4	4	4
工会经费	23	23	23	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	41	41	41
其他交通费用	22	22	22	2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	44	44	4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	3	3	3
退休费	3	3	3	3
资本性支出	86	86	86	86
办公设备购置	4	4	4	4
公务用车购置	83	83	83	83

表5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小计	一般性经常性拨款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一般事务管理	307	307	307	307	307														
派驻派出机构	5	5	5	5	5														
预留机动	80	80	80	80	80														
纪律审查	2,502	2,502	2,502	2,502	2,502														
信访举报	15	15	15	15	15														
案件管理	72	72	72	72	72														
党风廉政政建设	52	52	52	52	52														
巡察工作	123	123	123	123	123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	71	71	71	71	71														
专项培训	30	30	30	30	30														

单位：万元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支 出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88
一般性经常拨款	5,001	纪检监察事务	4,588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行政运行	1,3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
三、财政专户拨款		派驻派出机构	5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915
		二、教育支出	30
		进修及培训	30
		培训支出	3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四、卫生健康支出	3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行政单位医疗	35
	五、住房保障支出		219
	住房改革支出		219
	住房公积金		125
	购房补贴		94
本年收入合计	5,001	本年支出合计	5,001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001	支 出 总 计	5,001

表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1	1,745	3,256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1	1,745	3,25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588	1,361	3,227
	2011101	行政运行	4,588	1,361	3,227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1	1,361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307	30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	5	
	205	教育支出	2,915	2,915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3	培训支出	30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9	129	
	208050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	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	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	2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	2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	125
	2210203	购房补贴		94	94

表8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资金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无	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无	0

备注：本部门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资金。

单位：万元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单位：万元

表10

2020年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实际指标金额	虚拟指标金额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63	63	63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63	63	63
A	货物类		63	63	63
A03	一般设备		63	63	63
A0302	办公自动化设备		63	63	63
A030201	台式计算机		63	63	63
A030202	打印机				
A03020204	彩色喷墨打印机				

表11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总额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19	35.50		4.00	31.50		31.50
	2020	127.00		4.00	123.00	82.50	40.5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19	35.50		4.00	31.50		31.50
	2020	127.00		4.00	123.00	82.50	40.50

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算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表12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山区监察委员会		3,256	3,256		0 2020-01-01 — 2020-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 山区监察委员会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	307		0 2020-01-01 — 2020-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 山区监察委员会	派驻派出机构	5	5		0 2020-01-01 — 2020-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 山区监察委员会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915	2,915		0 2020-01-01 — 2020-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 山区监察委员会	培训支出	30	30		0 2020-01-01 — 2020-12-31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表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管理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是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2020-12-3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类别	常规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舒基昌	联系电话	28489526
本年预算金额(万元)	72.00	其中:财政拨款(万元)	72.00	其他资金(万元)	0.00
项目概况	加强办案谈话点日常维护管理设，为纪律审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外围安全保卫服务，保障纪律审查工作顺利开展；提高纪律审查线索处置和组织协调能力。				
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办案谈话点日常维护管理设，为纪律审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外围安全保卫服务，保障纪律审查工作顺利开展；强化反腐败协调小组日常管理工作，建立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案件协调工作机制，提高纪律审查线索处置和组织协调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消防安全检	2次		
数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蚊虫消杀	8次		
数量指标		周边区域园林植被修剪	每月1次		
数量指标		周边区域环境保洁	每天1次		
数量指标		专项工作会议	2次		
质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设备维护保养及时性	确保99%设备及时		
质量指标		电信通讯	保持100%通畅稳定		
质量指标		信息搜索网络	保持100%稳定		
质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外围保卫工作	确保100%安全		
质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休息场所	确保办案期间100%完善		
质量指标		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	保持100%联系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持纪律审查工作人员 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办案谈话点保洁情况满 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保持办案谈话点周边环 境满意度	98%

表 1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按收入性质划分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纳入专户的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项目 支出	政府投资项目 支出
		0.00		0.00	
5000.94	5000.94	0.00	0.00	1744.78	3256.17
区纪委和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主要职能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预算金额 (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党风廉政建设	党风廉政建设	52.00	52.00	0.00
	巡察工作	巡察工作	123.05	123.05	0.00
	案件管理	案件管理	72.00	72.00	0.00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	廉洁文化宣传、纪律教育	71.00	71.00	0.00

		习月专项、廉洁文化建设				
信访举报		信访举报	15.00	15.00	0.00	
党建工作（含党员教育管理） 工作经费）	党建工作（含党员教育管理） 工作经费）	纪律审查、工作基地运营经 费、审理违纪案件	12.00	12.00	0.00	
纪律审查	纪律审查、工作基地运营经 费、审理违纪案件	金額合计	2501.99	2501.99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全		2847.04	2847.04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查办案件数量	120宗			
		定期开展暗访工作	每月至少2次			
		制作暗访片的数量	1-2期			
		定期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	每年至少1次			
		案件审结率	100%			
		办案谈话点消防安全检查	2次			
		办案谈话点蚊虫消杀	8次			
		周边区域园林植被修剪	每月1次			
		2020年巡察工作	3轮			
		基地总用地面积	14148.13 平方 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及餐厨人员	87人			
		主题党日活动	2次			
		审查调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达标率	100%			

	明查暗访委托机构资质合格率	100%	
	信访举报办结率	100%	
	案卷质量自查率	100%	
	办案谈话点设备维护保养及时性	确保当年使用	
	电信通讯保持通畅稳定性	100%	
	信息搜索网络稳定性	100%	
	办案谈话点外置保卫工作达标率	100%	
	办案谈话点休息场所设施配备率	进一步提高	
	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联动率	进一步提高	
	2020年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基地正常运行率	100%	
	医疗设备、药物采购完成率	100%	
	设备设施完好率	100%	
	法律顾问回复及时率	100%	
	廉洁文化宣传覆盖率	100%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完成查办案件数	2020年全年	
	日常监督、开展明查暗访约50批次	2020全年	
时效指标	信访件办理时限	实名举报≤90天 匿名举报≤180天	
	规定时限审结率	100%	
	2020年第一轮巡察工作 2020年第二轮巡察工作	2月 5月	

	2020 年第三轮巡察工作	9 月	
	网络故障处理及时率	100%	
	设备维护处理及时率	100%	
	主题党日活动	每半年 1 次	
	纪律教育学习月	9-11 月	
	完成查办案件数	2020 年全年	
成本指标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2020 年预计查办案件 120 宗，深化纪律、监察监督，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从严从快从细查处。
			开展节日清风专项行动，营造反腐倡廉、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氛围。
	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引导群众依法依规举报，	100%	

	营造良好的信访举报氛围。		
	依纪依法审理案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处理	100%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切实把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落实到了基层	推动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服务保障全区改革 发展稳定大局	进一步提高	
	法律资源利用率	100%	
	组织党建活动覆盖面	100%	
	全面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努力促使党风廉政宣传教 育做到深入、细致，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进一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长效	
可持续影响指 标	警示教育、预防腐败	以典型案例对 全区 6700 多名 监察对象进行 警示教育，提高 全区公职人员 拒腐防变能力。	
	持续强化干部廉洁自律、廉洁从政的意识。	100%	
	规范信访举报工作，建立合理、合法、有序的信访 新秩序。	100%	

		促进干部提高遵纪守法的意识	进一步提高	
	规范纪律审查工作人员进出，加强办案谈话点外部安全防卫	100%		
	加强被巡察单位的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加强		
	传播党建信息达标率	进一步提高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效满意度。	100%		
	信访举报件办理群众满意度。	100%		
	保持纪律审查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办案谈话点保洁情况满意度	98%		
	保持办案谈话点周边环境满意度	98%		
	巡察组工作人员对后勤保障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表 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